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旅游局2026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旅游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旅游局2026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旅游局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旅游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市关于文化、广播电视、旅游、版权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研究制定本区文化艺术、广播电视、旅游事业等方面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2.对旅游事业实施行业管理；组织和指导旅游设施定点工作；组织全区旅游资源的普查、开发和利用工作；负责本地区旅行社资质申报及初审；负责旅游景区等级评定、乡村旅游示范点、旅游星级饭店等初审工作；监督检查旅游市场秩序和服务质量，受理旅游者投诉，维护旅游者合法权益。

3.对本系统下属的文化事业单位进行行政管理；指导、推动群众文化、图书馆事业的发展；负责协调社区文化活动和组织本地区重大文化活动，指导各类社会文化事业建设。

4.指导全区文化艺术队伍建设，制定、实施文化艺术人才教育和文化科技工作，组织推广文化科技成果。

5.研究文化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指导、协调文化产业发展；规划、实施区重点文化设施建设，规划、指导基层文化设施建设。

6.实施对广播电视节目、卫星电视节目收录、视频点播业务

的监督管理工作；管理本地区卫星广播电视接收设施；负责本地区广播电视行政执法工作。

7.拟定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组织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和文物的普查及保护工作。

8.依法管理文化市场，指导文化市场、广播电视市场的稽查，负责全区文化市场、文物市场的管理工作。负责对从事演艺活动的民办机构进行监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6年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旅游局共有预算部门3个，包括：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旅游局、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馆、南昌市青云谱区图书馆。

编制人数小计34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4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0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30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0人。实有人数小计62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28人，行政在职人数4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部门在职人数0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24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34人（含代管原影剧院14人），退职人员0人，遗属人数0人。

第二部分 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旅游局2026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注：①由于本说明中数据四舍五入原因，部分汇总数据与分项加总之和可能存在尾差；②表格详见附件，若其中某张表为空表或表中数据为 0，则说明没有相关收支预算安排。）

第三部分　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旅游局部门收入预算总额为 1270.8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83.1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节省开支。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55.8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8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其他收入 21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8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节省开支;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部门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旅游局部门收入预算总额为 1270.8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83.15 万元，主要原因

是厉行节约，节省开支。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1012.3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63.15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节省开支;其中：工资福利支出674.3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19.3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6.22万元，资本性支出12.44万元。项目支出258.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20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节省开支;其中：工资福利支出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58.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对企业补助0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426.74万元，主要原因是优化了支出功能科目;教育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支出1132.3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132.32万元，主要原因是优化了支出功能科目;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2.6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66.01万元，主要原因是优化了支出功能科目;卫生健康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农林水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5.9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5.26万元，主要原因是优化了支出功能科目。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674.3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71.2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商品和服务支

出 577.8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60.4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节省开支;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42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节省开支;资本性支出 12.4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44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设备;对企业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旅游局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055.8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8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26.74 万元，主要原因是优化了支出功能科目;教育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支出 917.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17.32 万元，主要原因是优化了支出功能科目;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6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6.01 万元，主要原因是优化了支出功能科目;卫生健康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5.9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5.26 万元，主要原因是优化了支出功能科目。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797.3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8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74.3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3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6.22 万元，资本性支出 12.44 万元。项目支出 258.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0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节省开支；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258.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6 年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旅游局部门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0，支出预算为 0，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6 年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旅游局部门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为 0，支出预算为 0，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6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68.51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103.29 万元，下降 60.12%，主要原因是认定口径变化。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部门政府采购总额 157.4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

预算 62.4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95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6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未安排购置部门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旅游发展项目情况说明（部门）

1.旅游发展项目

1）项目概述：1.做好长江国家文化公园江西段建设保护青云谱文章，推动辖区八大山人、洪都老厂房等旅游资源品牌化提升，支持旅游品牌高质量发展，探索“文化+旅游”多领域深度融合发展，开展各类品牌、节庆文旅宣传推广活动、制作旅游地图等宣传推广资料;

2.提升辖区文旅管理效能，提升辖区旅游基础设施服务水平与安全管理水平，委托第三方开展旅游抽样统计、住宿业普查等工作，为旅游工作决策提供依据、为高质量考核旅游收入计算提供佐证;

3.保障文化旅游公共服务正常开展，做好旅游厕所、无障碍设施、孺子书房、精品图书馆等文旅公共服务设施基础性、提升性保障

2）立项依据：青政办抄字[2017]47 号；《南昌市人民政

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昌市“孺子书房”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洪府办发【2022】102号）；《青云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青云谱区精品图书馆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青政发【2021】46号）。

3）实施主体：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4）实施方案：2026年全年执行

5）实施周期：经常性项目

6）年度预算安排：2026年安排财政拨款100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项目成本控制数<=150（万）

数量指标:开展各类品牌、节庆文旅活动>=2场

质量指标：提升全区文化旅游产业服务水平，加速文化旅游深度融合发展。

时效指标：文化旅游工作贯穿全年。

社会效益指标：优化出行体验、丰富旅游产品，营造良好旅游环境氛围，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

生态效益指标：人与环境和谐共处，宣传推广生态环保文化旅游理念。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90%。

二、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南昌市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旅游局部门“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1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 1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部门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五）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部门从主管部门和上级部门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6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5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服务：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的支出。

（四）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五）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部门涉及的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